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前提：本章中标注“★”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共计 1 个采购包 ，为中共凉山彝族自治州委办公室特勤安保服务，拟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名。

二、采购内容及所属行业

序号	服务内容（标的名称）	数量（单位）	所属行业
1	特勤安保服务	1 项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三、技术服务要求

（一）特勤安保人员配置

1.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服务团队人员至少 12 名，包含管理人员，项目经理，特勤安保人员。

2.在服务期限内采购人可根据安保工作实际需要增减保安人员并按实际使用人数支付相应服务费。采购人如需增加或减少保安人员数量，应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成交供应商。

3.如涉及重大紧急安保事项不受时间限制，成交供应商应全力参与处置，不得拒绝，采购人有权按照保安人员的实际在岗数量支付保安服务费用，若有人员数量浮动在资金落实的情况下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签订补充协议增减岗位人数。

（二）主要服务内容和职责、要求

1.服务内容

维护服务区域的正常工作、生活秩序；防范发生盗窃、人身伤害、 破坏、恐怖袭击等治安或刑事案件；严密组织消防安全巡查，防范失火，及时处理初期火灾，确保消防安全；协助处置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建立处突机制，及时处置各种突发事件；维护交通秩序及停车场安全守护工作；根据采购人要求承担采购人安保应急指挥中心（消防监控和视频监控室）实时监控值班和消防预判、处

置等工作任务；保障安全有序的工作生活环境；全力确保安全，杜绝治安及消防安全责任事故；圆满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其它任务。

2.门卫执勤的职责、任务。

2.1 保安人员负责门卫行政站岗执勤和办公区内的巡逻守护。实行双人工作制。门卫值守每日8:00--20:00 实行双人双岗的站岗哨执勤模式；20:00--次日8:00实行坐哨执勤模式(特殊情形除外)：办公区内巡逻工作每2小时一次，每日18:30开展一次大巡查，对机关办公区内水电使用、门禁、门窗关闭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并报告。

2.2 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客户单位的规章制度，对进出大门的人员、车辆及携带、装载的物资等进行检查、验证和登记，防止物资丢失，防止失密窃密，防止不法人员混入内部，防止将危险物品私自带入内部，从而维护守护区域安全秩序，保证人、财、物的安全。

（1）对出入单位人员的身份、证件和携带的物品进行检查、登记，防止物资流失，控制外部人员进入工作区。

（2）对进出的车辆、物资进行检查，防止外部将未经客户单位允许的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运入内部，以确保内部设施、人员安全；防止偷盗及其他物资流失现象的发生。

（3）疏通车辆，清理无关人员，保证大门畅通有序，避免车辆堵塞，抢进抢出，导致秩序混乱，发生事故。在执行任务时，对聚集在执勤场所的内部职工和外来办事人员，要在问明来意、查验证件、进行登记（指外来办事人员）之后，迅速与单位负责人和公司负责人联系汇报，或有关人员来接待处理；对单位门口临时聚集的人群，要加以说服疏导，动员他们离开大门附近，以保证大门执勤区畅通有序。如遇重大治安事件、火警事件等值班队员迅速向相应部门报警。

（4）发现可疑的人和事，须及时报告客户单位领导，并及时与公安机关联系，并主动做好配合工作。

（5）执勤的保安员应将所发现的客户单位在安全防范方面的隐患漏洞，及时通报，建议并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隐患、堵塞漏洞。

3.守护执勤的职责、任务。

（1）安保队员必须明确守护的责任，熟知守护目标范围内的基本情况，守

护区域工作人员进出使用的证件，进出守护区域车辆的型号、颜色、车牌号，进出需要的手续等。

（2）安保队员必须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尽责。执勤期间，不准擅离职守，不准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如喝酒、打牌、玩手机等。严格遵守客户单位的要求，如保密需要，禁止携带手机或拍照等。

（3）做好必要的执勤登记工作。如执勤中发现、发生各种问题和处理情况，必须认真详细的记录。执勤中要注意发现存在的各种隐患，勤于检查消防设施。

（4）坚持请示汇报制度，如区域内发生重要情况、问题，必须及时向现场安保队长汇报，同时向客户单位领导汇报，不得自作主张或隐瞒不报。

（5）作好交接班事宜，要按时进行交接班，妥善交待已处理和未处理事项，防止遗漏。

4.保安服务要求

4.1 保安人员具体要求

(1) 本项目所服务的保安人员必须能够胜任安保相关工作,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 岗。

(2) 签订合同前，所有保安人员必须经过严格的体检，身体健康，供应商需提供 所有保安人员健康证和无犯罪记录无吸毒史证明。

(3) 保安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素质，执勤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强，在工作中力求做到热情周到、严谨细致、礼貌待人。

(4) 工作时间内，安保人员必须服从安排，完成各种与本项目相关的临时性工作。

(5) 保安人员执行勤务时，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必须持有 上岗证。

(6) 保安人员要热爱本职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忠于职守，在紧急关头能够挺身 而出，保护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7)24 小时安排保安人员值勤，保安人员要遵守和执行保安行业制度及凉山彝族 自治州委办公室的有关制度。

(8) 保安人员上岗前，公司必须进行培训，内容包括思想教育、岗位职责、仪容 仪表、基本技能等。

(9) 保安队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工作态度，着装统一、整洁，动作规范，语 言文明，形象良好。

(10) 特殊情况和突发事件、群体事件时，能够及时额外增配一定数量的保安人员， 确保正常秩序。

(11) 政治素质：要求保安人员思想正直、作风优良、纪律严明、训练有素、工作 责任心强、态度端正、听从命令、服从指挥、爱岗敬业，能够有效维护采购人的治安秩序。

(12) 业务技能要求：具备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安保知识和消防知识，具有一定的 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保安队长、带班班长要接受采购人面试）。

(13) 保安服务基本要求：供应商必须拥有丰富安保工作经验，拥有素质良好的保安队伍，有一套完整的安保服务运作方法和严格的操作规程，制定科学、严格的管理制度和工作质量标准，供应商要制定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保安队长和带班班长如何完成任务及管理。

(14) 保安人员要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接受采购人监督和检查，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保安人员。

(15) 不断提高保安人员素质，要求经常对保安队员进行培训，同时对保安队员工 作进行考核，提高工作质量。

(16) 每月召开一次保安大会，每月一次反恐防爆演练，每月一次消防应急演练，每日对消防器材进行巡查，次日保安队长及班组长到安全保卫科汇报头天工作情况， 必要时保安队员须报告公安机关并积极配合公安干警执法，在上述工作行为中，如出现法律纠纷或酿成治安案件，由供应商独自承担相应责任和后果，与采购人无关。

(17) 维护机关食堂及会议室正常秩序，协助公安机关打击不法分子对采购人的干扰，特别是盗窃分子的打击。

(18) 保安人员应服从采购人及供应商的双重管理，认真履行职责，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服从安全保卫科根据工作需要做出的统一安排和调配，遇到紧急突发事件，必须积极作为；采购人有权对保安人员的工作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并按采购人的考核、管理制度 对保安人员进行管理，对不称职的保安提出批评、教育及经济处罚，可随时提出更换保安人员。

4.2 装备及服装要求：

(1) 个人装备（拟配）

为每位保安人员统一配备采购人认可的符合公安机关要求的各季保安制服、黑色皮 鞋、雨具、防暴头盔、防刺背心、防割手套、伸缩警棍等。

(2) 防暴器材

供应商应根据岗位需求，配备采购人认可的符合公安机关要求的防暴器材及通信、 记录设备、夜间巡逻照明用具等各类执勤防护装备。

5.服务质量要求

根据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保安服务合同，遵守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安全防范要求，提供高质量专业的保安服务，在采购人监管下完成安保任务，并按照以下服务质量标准执行：

（1）满意率达 95%以上；

（2）投诉及时处理率达 100%；

（3）员工岗前培训合格率达 100%；

（4）承诺对所有员工业务培训每季度不少于 48 个小时；

（5）结合本项目实际，对应落实《保安管理制度和岗位职责》95%以上；

（6）安全防范措施到位，做到万无一失，不因失职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6.考核及管理要求

6.1 成交供应商需完善下列制度和方案：联络员制度、交班制度、例会制度、书面 报告制度、考核制度、“不良事件”报告改进等制度。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方案，在完 成采购之后与安全保卫科（或管理小组）指定的工作小组（或人员）完善下列制度和方案，同时配合相应的检查考核：

（1）联络员制度：成交供应商制定联络员制度方案，签订合同后跟采购单位的安全保卫科指定的工作小组（或人员）承担联络员角色，各部门的项目建议、要求、意见直接报送工作小组， 由该小组预审后确定是否通知成交供应商执行。

（2）交班制度、例会制度：确定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的管理小组召开交班会，布置工作，明确要求，进行讲评；确定和成交供应商召开例会，全面检查本月的社会化服务工作，评估工作质量，研讨改进措施。

（3）书面报告制度：成交供应商必须每月向采购人进行书面报告，主要内

容是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工程进展情况、建议或需要双方研究解决的问题。

（4)考核制度：“管理小组”及 “工作小组”按制度对外包工作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及考核。

（5）改进报告：“不良事件”的报告及“管理小组”对“外包”业务的检查改进 报告。

（6）年度质量安全评估报告：“管理小组”运营期间质量安全评估报告。

（7）审计报告：审计科对项目采购的审计及项目运行期的审计。

6.2 考核标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根据保安服务考核规则对成交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及每月考核。考核从保安上岗人数、保安人员条件、出勤率、保安人员每月培训、保安月会、每月对消防器材安全检查、突发事件到达现场的时间、绿色通道畅通、交接班情况(包括双岗交接班)、每季度反恐防暴演练、半年一次消防演练、持续整改等方面进行。考核罚款由采购人在保安服务管理费中扣除，如月管理费低于当月罚款金额，余额转至以后月份补扣直至扣除完毕。

7.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有下列任意一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当年度每月考核不合格次数累计超过三次（包括三次）。

（2）未经同意擅自更换保安队主要负责人。

（3）规范导致重大舆论事件，给采购人带来严重负面影响。

（4）采购人认为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或严重负面影响的其他情况

（5）采购保安员中在当年服务期有强奸、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死亡、投毒、纵火等重 大刑事犯罪的。

8.其他要求

（1）保安人员的劳资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2）保安人员出现的意外伤害事件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3）保安人员在上岗期间，违反劳动规定对服务对象产生人身、财产方面的损害由成交供应商或保安本人承担。

（4）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调用采购人保安人员执外勤。

9.保密义务：

（1）保守机关事务秘密。机关事务秘密是指党政机关单位在工作过程中不公开的信息、经验、资料，它包括党政机密，会议纪要、行政方案、行政报告、各项工作报告、 机密文档、相关函件、人员信息和其它相关信息、财务、人事资料等。

（2）严格履行对采购单位承诺，坚守采购单位秘密。

（3）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严禁将采购单位有关资料以各种方式(如传真、E-mail、微信等) 向其他人传递。

（4）不得询问和记录与工作无关的信息。

（5）不得翻阅保密文件、资料及有关软件。

（6）不得向他人探听与本职无关的涉及采购单位秘密的任何情况。

（7）不得在家中或公共场合闲谈，议论采购单位事宜。不得传播采购单位尚未公开而需保密的消息，不得向外泄露采购单位情况。

（8）安保人员必须履行以下保密义务：

① 严格遵守采购单位保密制度，自觉防止泄露采购单位机密。

② 不得向他人泄露采购单位秘密。

③ 不得利用采购单位秘密进行有损采购单位利益的活动。

④安保人员若从事涉及采购单位核心机密的工作，在离开采购单位后仍有保守采购单位秘密的义务。

⑤安保人员在采购单位经营活动中不得与第三者串通谋取非法利益，致使采购单 位遭受经济损失。

⑥ 安保人员在经营活动不得以采购单位名义从事与采购单位无关的业务而谋取利益。

（9）凡采购单位安保人员对保守采购单位秘密负有全权责任和义务，严格执行保密纪律，对采购单位机密守口如瓶。如果安保人员有违反采购单位以上保密制度的行为， 采购单位视情节轻重，追究安保人员及成交供应商相关责任，给予纪律处分或依法追究民事责任或刑事责任。

10.设备配备要求：

为本项目配备离岗检测管理系统（含离岗检测摄像机、管理平台和服务器）

11．根据服务需要，本项目采购人为安保人员提供住宿和办公场所。

四、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服务期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报价	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全部费用，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4	合同价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50%，服务期满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8.00%，合同金额剩余的2%经采购人考核评价合格后7个工作内支付。
5	履约验收	（1）主体：中共凉山彝族自治州委办公室； （2）时间：成交供应商提出履约验收申请10日内； （3）方式：自行验收； （4）程序：一次性验收； （5）内容和验收标准： 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五、其他要求

1.服务管理方案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①管理机构；②工作职能运行；③管理人员和专职管理制度；④内部考核办法；⑤员工行为规范要求；⑥员工保密安全制度；⑦考勤制度

2.应急预案

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为本项目提供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治安事件；②突发事件；③火灾；④自然灾害；⑤劳务纠纷应急预案；⑥工伤事故应急预案；

3.培训方案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时间安排；②培训原则；③培训工作流程；④培训内容；⑤培训计划；